

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关于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收悉。现就你公司来函征询事项回函如下：

经我公司自查，截至目前，不存在筹划对你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你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期间，我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函。

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